

证券代码 :000793 证券简称 : 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 :2010-01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89,966,087 股，占总股本的 13.96%。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5 月 25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

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3 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共执行对价安排 252,832,483 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 2006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2006 年 2 月 27 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	自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已履行限售条件的承诺。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的两个半月内，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委托的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择机从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流通股股份，增持后合并持股比例将不低于 22.90%，但不超过 51.00%。	自 2006 年 2 月 27 日至 4 月 26 日，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本公司流通股合计 353,437,23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9855%。截至 2006 年 4 月 26 日止，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股份 552,357,1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0.6105%。
		同意为截止至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止未明确表示同意方案及股权权属存在争议、质押、司法冻结等情形暂时无法执行对价安排的非流通股股东，先行代为垫付该部分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所需执行的的对价。	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已履行垫付对价承诺。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所规定的法定承诺，无其他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已承诺而未履行的义务，也没有追加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0 年 5 月 25 日；
-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 189,966,08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3.96%。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股份总数(股)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	276,178,570	189,966,087	189,966,087	99.60	16.24	13.96	275,953,817
	合计	276,178,570	189,966,087	189,966,087	99.60	16.24	13.96	275,953,817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0,727,337	14.02	-189,966,087	761,250	0.0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190,716,087	14.02	-189,966,087	750,000	0.06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11,250	0.00	0	11,250	0.00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90,727,337	14.02	-189,966,087	761,250	0.0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69,405,239	85.98	189,966,087	1,359,371,326	99.94
1、人民币普通股	1,169,405,239	85.98	189,966,087	1,359,371,326	99.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69,405,239	85.98	189,966,087	1,359,371,326	99.94
三、股份总数	1,360,132,576	100.00	0	1,360,132,576	100.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	198,919,904	14.63	10,346,612	0.76	189,966,087	13.96	注*
	合计	198,919,904	14.63	10,346,612	0.76	189,966,087	13.96	

注：2007年2月28日，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获得其他股东偿还垫付股份1,392,795股，为保持与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所持股份数量一致，2007年3月解除限售后全部卖出。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7年3月3日	18	73,809,062	5.427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本次限售股份解禁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本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及以上

是 否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闻”）承诺：

1、如果新华闻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华闻传媒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时，新华闻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华闻传媒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如果新华闻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华闻传媒解除限售流通股，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超过华闻传媒股份总数1%时，新华闻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3、新华闻出售所持华闻传媒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是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是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一 年五月二十二日